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867号文《关于核准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24,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6.2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9,52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621,509.4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0,898,490.57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和信验字（2018）第 000020 号验资报告。

##### （二）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投入金 额	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金额	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金额
------	-------	---------------	----------------------	----------------	----------------

LNG 物流项目	321,300,000.00	245,898,500.00	-	133,924,822.9	111,973,677.1
信息化升级项目	55,160,000.00	52,534,400.00	302,060.00	1,963,790.00	50,570,610.00
补充流动资金	82,465,600.00	82,465,600.00	-	82,465,583.05	16.95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

根据《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并结合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在2018年3月于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分别与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平安银行烟台龙口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之间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20年6月30日，上述协议各方均严格按照协议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 （二）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元

银行	账号	金额
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81601080801421005953	6,660.6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龙口支行	378040100100057519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37050166688000000270	73,300.1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口支行	1606021419200096968	已注销
平安银行烟台龙口支行	15000092326573	641,867.47
合计		721,828.3

## 三、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参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没有发生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形。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附件：**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089.8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835.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截至期末项目进度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LNG 物流项目	否	32,130.00	24,589.85	24,589.85	0	13,392.48	-11,197.37	54.46	2020.12.31	1513.51	否	否
信息化升级项目	否	5,516.00	5,253.44	5,253.44	30.21	196.38	-5,057.06	3.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246.56	8,246.56	8,246.56	0	8,246.56	0	100.00	-		否	否
合计		45,892.56	38,089.85	38,089.85	30.21	21,835.42	-16254.43	57.33	-	1513.5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LNG 物流项目目前已开始投资计划, 预计 2020 年 12 月底达到计划进度; 信息化项目尚在选择服务商。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 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 募投项目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8 年 3 月 28 日, 恒通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使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34,361,591.10 元, 并由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了《关于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 (2018) 第 000089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2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							

	<p>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2 月 21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25,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p> <p>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7,3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19 年 12 月 9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7,3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p> <p>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运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6,2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